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GYOU ALLIANCE GROUP LIMITED

暢由聯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9)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摘要

- 本集團收入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6.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15.0百萬元)，與二零二二年相比增加約5.4%。
- 本公司毛利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9.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8.3百萬元)，期內增加約人民幣11.0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暢由聯盟業務線上線下交易總額增加至約人民幣257.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36.0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約為人民幣37.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4.7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人民幣2.07分(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92分)。
-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

暢由聯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經審核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226,751	215,038
銷售成本		<u>(187,477)</u>	<u>(186,766)</u>
毛利		39,274	28,272
其他收益／(開支)	5	2,640	(84)
銷售及分銷開支		(5,343)	(6,076)
行政開支		(30,678)	(32,174)
研發成本		(9,735)	(12,5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收益		<u>(55)</u>	<u>7,274</u>
經營虧損		(3,897)	(15,34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208
融資成本	6(a)	(34,354)	(33,282)
交易證券之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		<u>(365)</u>	<u>(326)</u>
除稅前虧損	6	(38,616)	(48,742)
所得稅	7	<u>—</u>	<u>—</u>
年內虧損		<u>(38,616)</u>	<u>(48,742)</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7,562)	(34,725)
非控股權益		<u>(1,054)</u>	<u>(14,017)</u>
年內虧損		<u>(38,616)</u>	<u>(48,742)</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8	<u>(2.07)</u>	<u>(1.92)</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38,616)	(48,74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財務報表至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u>1,101</u>	<u>(4,834)</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7,515)</u>	<u>(53,576)</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6,461)	(39,559)
非控股權益	<u>(1,054)</u>	<u>(14,017)</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7,515)</u>	<u>(53,57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u>3,494</u>	<u>5,836</u>
		<u>3,494</u>	<u>5,836</u>
流動資產			
交易證券		296	655
存貨		87	16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20,255	114,77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25,415</u>	<u>32,974</u>
		<u>146,053</u>	<u>148,57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34,104	124,517
租賃負債	12	1,757	2,403
可換股債券	11	114,972	90,535
來自本公司一名權益股東之貸款	13	<u>50,821</u>	<u>50,095</u>
		<u>301,654</u>	<u>267,550</u>
流動負債淨額		<u>(155,601)</u>	<u>(118,98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2,107)</u>	<u>(113,14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	<u>1,212</u>	<u>2,660</u>
		<u>1,212</u>	<u>2,660</u>
負債淨額		<u>(153,319)</u>	<u>(115,804)</u>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17		
股本		117,812	117,812
儲備		<u>116,876</u>	<u>153,739</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34,688	271,551
非控股權益		<u>(388,007)</u>	<u>(387,355)</u>
權益—虧絀總額		<u><u>(153,319)</u></u>	<u><u>(115,804)</u></u>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合規聲明

本公佈所載的全年業績乃摘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條款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項首次生效或可供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3提供初次應用該等發展對會計政策造成的任何變動的資料，惟以該等財務報表所反映的彼等與本集團本會計期間相關者為限。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交易證券及衍生金融工具則按公平值列賬。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的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合理的因素，從該基準判斷得出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可能與其他來源得出的賬面值並不一致。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只影響該修訂期間，則於該修訂期間內確認；修訂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虧損淨額為人民幣38,616,000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55,601,000元及人民幣153,319,000元。除非本集團能夠從未來營運及／或其他來源產生足夠現金流量，否則本集團將無法悉數償還到期負債。該等事件或情況顯示存在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就此而言，本集團與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Century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Century Investment」)展開討論，以於需要時提供必要財務支持，包括但不限於：

- (i) 於到期後續期Century Investment提供的貸款之未償還本金56,080,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50,821,000元)(見下文附註13)；及
- (ii) 向Century Investment發行新可換股債券，原因為126,870,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14,972,000元)的初始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到期(見附註11)。

根據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及假設上述措施有效，本公司董事認為，自報告期末起至少十二個月，本集團將擁有充足資金償還到期負債。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宜。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將作出調整以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本集團主要業務由上海分互鏈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分互鏈」，可變權益實體)及其附屬公司開展，該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於分互鏈及其附屬公司開展的業務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下的外商投資限制，本公司附屬公司世紀暢鏈有限責任公司(「世紀暢鏈」，外商獨資企業)與分互鏈及其權益股東訂立一系列協議(「合約安排」)。由於合約安排，本集團有權對分互鏈及其附屬公司行使權利，從分互鏈及其附屬公司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影響該等回報，因此對分互鏈及其附屬公司具有控制權。因此，本集團將分互鏈及其附屬公司視為受控實體，及本公司董事認為將分互鏈入賬作為附屬公司屬適當。本公司董事已確定合約安排符合中國法律並具有法律效力。

3 會計政策的變動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已對該等財務報表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的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之新指引

該等變化對本集團如何編製或呈列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入

本集團主要活動為開發及營運電子交易平台，促使其他公司客戶忠誠度計劃賺取的獎勵能以虛擬資產及授信方式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交換並於商品、遊戲、服務及其他商業交易及其他交易業務中使用。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乃本集團唯一業務，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a) 收入劃分

客戶合約之收入劃分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之收入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及收入確認的時間劃分		
透過經營電子平台促進數字積分業務及其他交易業務的收入：		
— 於某個時間點	226,751	214,220
— 隨著時間	—	818
	<u>226,751</u>	<u>215,038</u>

本集團客戶基礎多元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與客戶交易超過本集團收入10%(二零二二年：概無與客戶交易超過10%)。

(b) 地域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有收入均從向中國客戶銷售及服務產生。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實際上位於中國或被分配在中國營運。

5 其他收益／(開支)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益	24	77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76	(1)
提早終止租賃合約之罰款	-	(875)
增值稅加計抵免	1,962	-
其他	578	715
	<u>2,640</u>	<u>(84)</u>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388	315
可換股債券財務費用(附註11)	26,952	24,359
來自本公司一名權益股東之貸款之利息開支(附註13)	3,281	3,331
	<u>30,621</u>	<u>28,005</u>
外匯虧損淨額	3,733	5,277
	<u>34,354</u>	<u>33,282</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資本化借款成本(二零二二年：人民幣零元)。

(b) 員工成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3,895	23,552
終止福利(附註(i))	214	1,650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附註(ii))	1,599	2,039
	<u>25,708</u>	<u>27,241</u>

附註：

- (i) 為進一步精簡本集團業務營運，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支付若干終止福利以減少其勞動力。
- (ii) 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參加當地政府機構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該等附屬公司必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16%(二零二二年：16%)向有關計劃供款。該等附屬公司的僱員當到達其正常退休年齡時有權根據上述退休計劃享有按中國(不包括香港)平均薪資水平百分比計算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即時歸屬，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僱傭條例》司法管轄權區內受僱的僱員實行了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益的5%向計劃供款，每月有關收益以30,000港元為限。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並無已沒收的供款可由本集團用以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除作出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有關其他退休福利的進一步重大付款責任。

(c) 其他項目：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費用		
—擁有的物業及設備	482	651
—使用權資產	2,178	2,536
	<u>2,660</u>	<u>3,187</u>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經營租賃費用	2,070	2,268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1,900	1,950
存貨成本	187,477	186,766

7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為：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及遞延稅項	—	—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之對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38,616)</u>	<u>(48,742)</u>
按適用於有關司法管轄區溢利的稅率計算的除稅前預計稅項虧損 (附註(i)、(ii)及(iii))	(2,360)	(3,783)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6,826	5,646
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u>(4,466)</u>	<u>(1,863)</u>
所得稅	<u>—</u>	<u>—</u>

附註：

- (i) 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本集團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16.5% (二零二二年：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公司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本集團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零元)。
- (ii) 本公司及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本集團附屬公司根據其各自註冊成立所在國家的規則及法規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本集團於中國 (不包括香港) 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25% (二零二二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v)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一間附屬公司已獲稅務局批准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四年歷年期間按高新技術企業徵稅，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15%的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 (二零二二年：15%)。

8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37,562,000元 (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4,725,000元) 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10,953,000股 (二零二二年：1,810,953,000股普通股) 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本集團的可換股債券、已授出購股權及已發行的認股權證可能潛在攤薄每股基本虧損，惟不會納入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中，乃由於其已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反攤薄。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723	5,571
減：虧損撥備	(233)	(141)
	<u>10,490</u>	<u>5,430</u>
其他應收款項：		
— 貸款予第三方	—	9,210
— 向一名非控股權益股東發行一間附屬公司 股份的應收款項(附註(i))	100,000	100,000
— 其他	2,781	1,702
	<u>102,781</u>	<u>110,912</u>
減：虧損撥備	—	(9,247)
	<u>102,781</u>	<u>101,665</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13,271	107,095
預付款項及按金	6,984	7,683
	<u>120,255</u>	<u>114,778</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通過分海有限公司(「分海」)若干非控股股東的同系附屬公司結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0,614,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5,134,000元)。
- (ii) 於二零一九年，分海向一名投資者發行28,036,564股新股份。分海尚未收到該名投資者所得款項人民幣100,000,000元，但該名投資者已向分海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墊付人民幣100,000,000元(見附註10)，該墊款屬不計息，並將於分海就向該名投資者發行股份而收到所得款項後到期。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0,399	5,408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85	14
超過六個月	6	8
	<u>10,490</u>	<u>5,430</u>

貿易應收款項通常於開票日期起立即到期。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12,452</u>	<u>9,440</u>
員工相關成本的應付款項	1,802	1,153
應付雜稅	24	42
應付數字積分業務應計銷售開支	157	80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股東的墊款(附註9(ii))	100,000	100,000
應付本公司一名權益股東利息	–	4,496
其他	6,442	5,765
	<u>108,425</u>	<u>111,536</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20,877	120,976
已收數字積分業務之業務夥伴的按金	526	431
合約負債	<u>12,701</u>	<u>3,110</u>
	<u>134,104</u>	<u>124,517</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截至報告期末，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1,994	7,918
三至六個月	76	949
超過六個月	382	573
	<u>12,452</u>	<u>9,440</u>

11 可換股債券

本集團可換股債券分析如下：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63,284	
本年度應計財務費用(附註6(a))	24,359	
已付或應付利息	(3,789)	
匯兌調整	<u>6,681</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90,535	
本年度應計財務費用(附註6(a))	26,952	
已付或應付利息	(3,953)	
匯兌調整	<u>1,438</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14,972</u>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代表：		
— 流動負債	114,972	90,535
— 非流動負債	<u>-</u>	<u>-</u>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本公司發行面值為126,000,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108,945,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一」)予Century Investment。可換股債券一按年利率3.5%計息並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到期。本公司有權於到期日前隨時贖回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一(即認購期權)。由於認購期權與主合約密切相關，認購期權並無入賬列為單獨衍生金融工具。於發行可換股債券一後，Century Investment可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四日前隨時按每股0.42港元將全部或部分可換股債券一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即轉換期權)。轉換期權人民幣59,212,000元被視為可換股債券一的權益部分，並計入本公司的資本儲備賬。

可換股債券一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到期及Century Investment並未行使其附帶的換股權。Century Investment已確認其將不會在到期日要求本公司悉數贖回可換股債券一，及本公司將不會因此而違反可換股債券一的任何條款。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本公司與Century Investment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將發行本金總額為126,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二」)予Century Investment。可換股債券將按年利率8%計息並將於發行日期後三個年度到期。完成上述可換股債券的發行須待達成協議當中所載條件，包括本公司獨立股東的批准。

於發行可換股債券二後，可換股債券一將被贖回及可換股債券一項下未償還本金額將用於抵銷就可換股債券二認購協議本公司欠付Century Investment的所有款項。本公司作為可換股債券一發行人的義務應被視為已完成及履行，Century Investment無條件及不可撤銷豁免其對本公司有關可換股債券一的所有權利及索償(如有)。

12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租賃負債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757	2,403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1,212	1,574
兩年後但五年內	-	1,086
	<u>1,212</u>	<u>2,660</u>
	<u>2,969</u>	<u>5,063</u>

13 來自本公司一名權益股東之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分海與Century Investment訂立貸款融資協議(「融資協議」)，據此，Century Investment向分海授出貸款融資111,000,000港元。貸款融資將於三年後或分海與Century Investment可能書面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為本公司悉數償還根據融資協議已提取之所有貸款之日期)屆滿。融資協議為無抵押，年利率為6.5%，適用於根據融資協議已提取之所有貸款。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分海與Century Investment簽訂補充貸款融資協議，據此，分海與Century Investment均同意將貸款期限從3年延長至4年。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協議已提取貸款之未償還本金為56,080,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50,821,000元)(二零二二年：56,080,000港元(約等於人民幣50,095,000元))。

14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設有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獲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按其酌情邀請本集團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執行人員、高級職員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董事全權認為將為本集團作出或已作出貢獻的任何諮詢師、顧問、代理、供應商、客戶、分銷商及該等其他人士按1港元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普通股。

(a) 所授未到期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工具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的合約期
授予一名董事的購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	<u>72,000,000</u>	無歸屬條件	4.74年

(b)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年初未行使	1.21	72,000,000	1.21	72,000,000
年內已到期	1.21	<u>(72,000,000)</u>		<u>—</u>
年末未行使		<u>—</u>	1.21	<u>72,000,000</u>
年末可行使		<u>—</u>	1.21	<u>72,000,000</u>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72,000,000份購股權根據上述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一名董事。所有已授出購股權將自授出日期即時歸屬。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按1.21港元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及以股份全數結算。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行使購股權及購股權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失效。

15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由於在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內，實體不太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供動用之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額，故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額人民幣528,658,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558,087,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三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

16 股息

(i)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年度的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人民幣零元)。

(ii) 於本年度批准之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上一財政年度的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人民幣零元)。

17 股本

(i) 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美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美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	5,000,000	50,000	5,000,000	50,000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款的每股 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810,953	117,812	1,810,953	117,812

(ii) 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本公司按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的價格發行298,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認股權證」)予Century Investment。每份認股權證賦予持有人權利於發行日期起計六個月至發行日期第五個週年日止期間按行使價每股1.38港元收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認股權證獲行使(二零二二年：無)及認股權證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七日失效。

18 發行一間附屬公司的股份予共同控制公司

根據有關暢由國際(本公司附屬公司)及Excel Choice Global Limited(「**ECG**」，由Century Investment的控股股東潘登女士全資擁有)之間股份的股權轉讓協議，暢由國際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向ECG發行2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已收代價與ECG應佔負債淨額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入賬列作其他儲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利用其於電子商貿業務的多年經驗，把握市場機遇進軍數字積分業務部分及行業。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本集團聯合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銀聯商務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發起，及特邀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移動**」)及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組建暢由數字積分商業生態聯盟(「**暢由聯盟**」)。

本集團開發專為電子交易而設的暢由平台(「**暢由平台**」)，旨在整合業務夥伴在暢由聯盟的數字會員積分、資源及戰略優勢。本集團致力使暢由平台成為一體化及安全的平台，保障平台用戶的權益，發揮積分作為虛擬資產的最大價值。隨著區塊鏈技術的發展，數字資產受到越來越多行業內的關注。暢由聯盟依託區塊鏈、大數據等先進技術，致力於打造一個面向全球的資產區塊鏈通證的發行、流通交易、存儲及支付結算的商業金融平台。

於過往數年，暢由平台會員及用戶數量上升、產品及服務類別更加豐富，商業模式及消費場景日益完善。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暢由平台累計註冊用戶約203.7百萬戶，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比，新增約53.5百萬戶。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暢由聯盟業務分別錄得總成交額約人民幣257.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1.1百萬元(約8.9%)。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業績乃透過以下途徑改善：(i)提升現有業務的經營收益，加快擴展與現有平台資源用戶及供應鏈資源緊密相關的新業務，以降低新業務的初期擴展成本，為後期新業務的快速發展奠定基礎；及(ii)優化供應商結構，將高頻剛性業務與高利潤產品相結合。

二零二三年，暢由平台依託近年來拓展的商戶生態，優化其產品並強化發展軟件即服務(「**SaaS**」)、目標人群服務和企業服務對優質場景的滲透，取得了用戶群穩健增長，業務收入及經營利潤持續環比提升的成果。

SaaS數字積分服務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繼續更新標準 SaaS 數字積分服務流程和頁面功能，可以針對不同商戶，模塊化輸出，可以適配各行業線上線下商戶接入，並打通了國內主要三個支付工具，無需與商家直接對接，適合快速接入小微商戶和加盟商，減少對賬結算需要的工作量。

本集團於線上連接遊戲、文娛、電影平台及其他流量入口，擴展用戶積分的使用場景，及使用現有跟中國移動合作，於線下走近用戶身邊，於平台拓展更多品牌連鎖企業，服務社區居民及普羅大眾。本集團並繼續著力拓展車主和出行服務場景，增加停車、洗車、公交、地鐵等出行服務的接入，為後續的目標人群服務打下基礎。

本集團通過縮短消費場景和商戶的價值鏈，減少利益分配主體，提升暢由平台的利潤率。於本報告期，本集團優化數字積分 SaaS 服務的權益品類，提高綜合利潤率及優化產品流程，提升每個環節的轉化率，提高業務閉環的利潤率。

目標人群服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重新優化了暢由生活公眾號，和暢由樂享、暢由權益等配套公眾號，組成私域公眾號矩陣。暢由平台梳理供應鏈，引入了多家品牌商品，將高頻使用權益和高毛利商品結合，提高平台整體復購和利潤率。

本集團繼續搭建暢由社群，邀請更多目標客戶入群，為其提供針對性的服務，如針對車主用戶提供加油優惠、洗車等優惠服務，旨在促進車主用戶留存及活躍。除了商品和權益銷售，本集團依託暢由私域，探索廣告業務、銀聯雲閃付和銀行信用卡拉新，增加增長點。

企業服務

於代客營銷方面，本集團通過暢由平台連接的生態，為銀行、保險公司、銀聯等提供營銷服務，實現用戶拉新和促活。而代客運營方面，對於小微商戶，利用暢由的數字積分 SaaS 平台，支持商戶的線上運營，並交付 O2O 的現場服務。本集團更通過暢由平台的 SaaS 數字積分服務，賦能商戶，幫助商戶轉化流量用戶，激活交易，增加其收入和利潤，並已相繼和多個垂直行業主流平台合作。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錄得綜合收入約人民幣226.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15.0百萬元)，較二零二二年增加約5.4%。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提升現有業務的經營收益，並加快擴展與現有平台資源、用戶及供應鏈資源緊密相關的新業務。

毛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約為人民幣39.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8.3百萬元)。由於本公司改變其業務策略，向利潤率更高的客戶提供產品，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提高至約17.3%(二零二二年：約13.1%)。

其他收益／(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益達約人民幣2.6百萬元(二零二二年：其他開支約人民幣0.1百萬元)。貢獻本集團其他收益／(開支)的因素的詳細分類於本公佈所披露財務資料附註5中披露。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減值虧損達約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為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二零二二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收益約人民幣7.3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5.3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6.1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暢由平台的銷售及推廣活動。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30.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2.2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不斷實施若干成本節約措施。

研發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研發成本減少至約人民幣9.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2.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發活動的分包商費用減少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34.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3.3百萬元)。本集團融資成本產生因素的詳細分類於本公佈所披露財務資料附註6(a)中披露。

稅項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所得稅開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人民幣25.4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0百萬元)。與二零二二年相比，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約人民幣7.6百萬元，主要由於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6.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7.0百萬元)、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0.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0.5百萬元)及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4.4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1.1百萬元)所致。

可換股債券

鑒於使用數字積分的消費者人數不斷增加，本集團開發暢由平台的成功經驗及暢由平台的穩健表現及增長，本公司向Century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CIH**」) 發行126.0百萬港元3.5%可換股債券 (「**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有關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透過開發香港及海外的其他新數字積分電子平台 (「**新國際暢由平台**」) 為目標市場的方式擴大香港及海外市場的暢由聯盟及暢由平台業務營運 (「**數字積分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CIH**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CIH**發行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發行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完成。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3.5%計息。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屆滿。有關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的通函。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CIH**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及**CIH**已有條件同意發行本金總額為126百萬港元按8%計息的可換股債券 (「**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後三年當日到期。由於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項下未償還本金額將抵銷**CIH**就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發行價應付的所有金額，本公司將不會就發行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收取所得款項淨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六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的通函。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行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如下：

用途	本公司日期為 二零二零年 九月十七日的 通函所披露發 行二零二零年 可換股債券所 得款項淨額的 原本用途 港元(百萬)	發行二零二零年 可換股債券所 得款項淨額分 配的建議變動 港元(百萬)	發行二零二零年 可換股債券所 得款項淨額的 經修訂用途 港元(百萬)	於截至二零 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財 政年度發行二 零二零年可換 股債券所得款 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港元(百萬)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發行二零二零年 可換股債券所 得款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港元(百萬)	於重新分配後動用 發行二零二零年可 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淨額的時間表/ 估計時間表
為發展由相關科技基礎設施支援之新國際暢由平台提供資金，該平台能有效地摘取及開發大數據樣本，從而建立一個精確而廣泛之消費者交易及消費行為數據庫	25.0	(22.0)	3.0	0.4	1.2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為成立新團隊(包括信息技術、營銷及行政管理等各種部門)以支援新國際暢由平台之日常營運提供資金	25.0	(15.0)	10.0	1.2	2.7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為推廣及營銷活動(例如廣告、路演促銷、客戶紅利回報等)提供資金，以吸引商戶及顧客加入新國際暢由平台，並維持其忠誠度及參與度	40.0	(40.0)	-	-	-	
作為新國際暢由平台的一般營運資金	10.0	(8.0)	2.0	0.3	0.4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為進行的促銷及營銷活動提供資金，以吸引及維持顧客忠誠度，使彼等繼續參與及消費現有中國暢由平台(「現有中國暢由平台」)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	-	10.0	10.0	-	10.0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為現有中國暢由平台的員工成本及員工相關開支及開發技術設施提供資金	-	60.0	60.0	-	60.0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用途	本公司日期為 二零二零年 九月十七日的 通函所披露發 行二零二零年 可換股債券所 得款項淨額的 原本用途 港元(百萬)	發行二零二零年 可換股債券所 得款項淨額分 配的建議變動 港元(百萬)	發行二零二零年 可換股債券所 得款項淨額的 經修訂用途 港元(百萬)	於截至二零 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財 政年度發行二 零二零年可換 股債券所得款 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港元(百萬)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發行二零二零年 可換股債券所 得款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港元(百萬)	於重新分配後動用 發行二零二零年可 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淨額的時間表/ 估計時間表
為現有中國暢由平台的固定行政開支(不包括促銷及營銷開支以及員工成本及員工相關開支)提供資金	-	12.0	12.0	-	12.0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24.4	3.0	27.4	-	27.4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u>124.4</u>	<u>-</u>	<u>124.4</u>	<u>1.9</u>	<u>113.7</u>	

發行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CIH訂立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認購價每份認股權證0.01港元發行298,000,000份認股權證(「認股權證」)予CIH。本公司收到認購價2,980,000港元。有關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五日的通函。認股權證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發行。發行認股權證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1,480,000港元悉數用作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發暢由平台。

於達成若干條件後，自發行認股權證日期後六個月當日起至截至以下最早者(i)所有認股權證已獲悉數行使當日；及(ii)有關認股權證發行日期滿五週年當日止期間內可隨時行使全數或部分認股權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行使認股權證。認股權證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八日到期。

購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本公司授出72,000,000份購股權予主席及執行董事Cheng Jerome。有關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的通函。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行使購股權，以及72,000,000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日失效。

負債淨額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55.6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9.0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約為0.48(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5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149.5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4.4百萬元)，總負債約為人民幣302.9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70.2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2.03，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75。

借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包括可換股債券及來自本公司一名權益股東之貸款)約為人民幣165.8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0.6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即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約為-1.08(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20.3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4.8百萬元)。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因素的詳細分類於本公佈所披露財務資料附註9中披露。

存貨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結餘約為人民幣0.1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2百萬元)。暢由聯盟業務需要最低存貨水平。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34.1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4.5百萬元)。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產生因素的詳細分類於本公佈所披露財務資料附註10中披露。

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61名僱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5.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7.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亦為其員工提供內部培訓、外部培訓及函授課程，以提倡自我改進及增強其與工作相關的技能。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其職務、責任、經驗及當前市況而釐定。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而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已訂立以港元計值的融資協議。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款及以其他方式對沖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監察所承受的風險，並將考慮於有需要時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未進行有關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亦無任何經獲董事會授權作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控股股東抵押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CIH及Poly Platinum Enterprises Limited(「**Poly Platinum**」)同意更改CIH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八日發行的可交換債券(「**可交換債券**」)的條款，該等可交換債券可兌換成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CIH向Poly Platinum抵押其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發行的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的權益，受益人為CIH，該等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可轉換成股份。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的相關股份為300,000,000股股份，目前由CIH擁有。二零二零年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到期。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CIH及Poly Platinum同意(其中包括)延後可交換債券的到期日。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CIH向Poly Platinum抵押其於60,000,000股股份的權益。此外，在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發行的前提下，CIH將向Poly Platinum抵押其於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中的權益。二零二四年可換股債券的相關股份為300,000,000股股份。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零)。

前景

暢由平台是面向可通證化資產的發行、流通、支付和結算的全救數字資產流通平台，是積分兌換的流量入口。藉助智能商業環境的大勢，本集團充分利用暢由平台的渠道和客戶資源，洞察企業的內在需求，建設和運營聯盟平台，實現網絡協同和共贏。

二零二四年，積分SaaS業務的首要目標是保持穩定，在此基礎上，著力拓展更適合積分兌換的小額高頻場景，提升用戶體驗，並增加複購和用戶觸達機會。二零二四年爭取更多不同行業的積分源，落實通兌通用，盤活各類積分，強化異業積分聯盟定位。並進一步優化積分SaaS產品，從基礎的積分兌換和廣告露出，縱向深挖與商業場景的合作，完善暢由平台推廣與場景流程的結合。二零二四年自有業務推廣將依托積分SaaS業務流量和更多異業合作，推廣暢由平台創新產品，進一步夯實基礎和用戶體驗。提高對用戶的吸引力；引入人工智慧客服，打造暢由生活省錢小助手，一方面讓使用者能夠體驗人工智慧大模型的使用，另一方面真正實現差異化的客戶服務，也為使用者轉化和留存提供技術能力。同時增加暢由私域的延伸平台，探索與其他平台生態和暢由生態的交互融合，解決平台有用戶積累，但用戶觸達手段單一的弊端。繼續做好開放平台的基建，圍繞增強平台黏性、實現多維收入的目標堅定互利共贏的合作原則。在與商業化場景深入合作的同時，繼續推進與銀行、支付機構、保險公司的營銷對接，利用場景資源，為金融類機構的獲客及活躍提供支撐，增加公司的延伸收入。

展望未來，本集團逐漸將合作的範圍擴散至全球，與國際行業龍頭企業逐步推進國際業務，從而掌握更豐富多元的積分資源、增加用戶數量及擴展產品、服務及業務範圍和種類，以及更多的消費情景。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承諾維護較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冀能成為一家具透明度及問責性的機構，以開放態度向本公司股東負責。此目標可透過本公司有效的董事會、分明的職責劃分、良好的內部監控、恰當的風險評估程序及透明度來實現。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由高效董事會領導以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應用準則及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守則條文第 C.1.6 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1.6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一般須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陳志強先生及劉嘉凌先生因從事其他職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陳志強先生因從事其他職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會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登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暫停股份過戶。為確定股東是否有權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彼等已確認及聲明，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條文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及委任及本集團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的摘錄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獲委聘以審計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下節載列獨立核數師報告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摘錄：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以及開曼群島任何與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有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該等規定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我們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顯示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38,616,000元，以及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55,601,000元及人民幣153,319,000元。貴集團償還負債的能力取決於其從未來營運及／或其他來源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能力。誠如附註2所述，該等事件或情況，連同附註2載列的其他事宜，顯示存在可能對貴集團繼續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重大不明朗因素。我們不會就此發表保留意見。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業績公佈

本業績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angyou-alliance.com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全部資料，並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暢由聯盟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Cheng Jerome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 *Cheng Jerome*先生及袁偉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燕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之強先生、葉偉倫先生及陳志強先生。